

2019 年度

四川省乐山市井研县千佛  
镇人民政府部门决算

# 目录

公开时间：2020年9月28日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4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	4
二、机构设置 .....	7
第二部分 2019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8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8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8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8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8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9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13
七、“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14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15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16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	16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	18
第四部分 附件 .....	24
附件 1 .....	24
第五部分 附表 .....	30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30
二、收入决算表 .....	30
三、支出决算表 .....	3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30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3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30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30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30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	30
十、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30
十一、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30
十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30
十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表 .....	30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 （一）主要职能。

#### 1. 机构组成

设内设机构 2 个：党政办公室（挂财政所、群众工作办公室牌子）、社会事务经济发展办公室（挂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办公室、人口和计划生育办公室牌子）。

设直属事业单位 2 个：农业技术服务中心和社会事业服务中心（挂劳动保障所、人口和计划生育服务站牌子）；撤销文化服务中心，将其划入社会事业服务中心。

#### 2. 机构职能

党政办公室（挂财政所、群众工作办公室牌子）主要职责：承担纪检监察、组织、宣传、统战、政法、武装、人事、劳动、审计、群团、保密、信访、文秘及综合协调等工作。负责党委、政府的日常事务；协调公安派出所等执法部门的工作；抓好农村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和法制宣传教育；负责农村社会主义民主政治建设和法制建设；协调各办公室工作关系；执行镇财政预算决算；承担群众来信来访、民事纠纷调解、化解社会矛盾、维护社会稳定等工作；承办党委、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社会事务经济发展办公室（挂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办公室、人口和计划生育办公室牌子）主要职责：承担科技、文教、广电、卫生、计生、民政、老龄、安全生产、劳动保障、环境保护和乡村规划等社会管理工作；负责科学技术的普及，搞好文化教育、卫生防疫、广电、法律服务、劳动输出与管理等工作；承担粮食、畜牧、农业、农机、林业、水利、林业、乡企、国土、交通、村建、环保、蚕桑、统计等工作；负责制定农业、农村经济发展规划；协调和指导农业服务部门的工作；负责农、林、牧、渔、水等各项事业的生产和技术服务部门的行政管理工作。实施对镇“农业技术服务中心”和“社会事业服务中心”的领导。

农业技术服务中心主要职责：农林牧业生产中关键技术和新品种、新农具的引进、试验、示范；农作物和林木病虫害、动物疫病及农业灾害的监测、预报防治和处置；农作物苗情监测和农牧产品生产过程中的质量安全检测、监测和强制性检验；农业资源、林业资源、农业生态环境和农业投入品使用监测；农业公共信息和培训教育服务；小型水利工程及病害水库的整治；水资源管理和防汛抗旱技术服务；水土保持的预防及水土流失的治理；农机安全检查和事故的预防、报告及处理；乡村机耕道的规划建设；组织农机进行抗灾抢险和跨区域农机作业。

社会事业服务中心（挂劳动保障所、人口和计划生育服务站牌子）主要职责：城镇登记失业人员和农村劳动力转移

就业人员的职业培训、劳务输出和就业管理服务；企事业单位退休人员的社会化管理服务；计划生育技术服务、宣传咨询、人员培训和药具发放；广播电视“村村通”工程的建设、运行、维护和节目的安全播放；制定年度农村公益性文化项目实施计划；开展多种形式的文体体育活动和宣传教育活动。

## （二）2019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1. 紧紧围绕县委县政府确定的重点项目，扎实做好家居小镇、幸福大道三期、二污厂、垃圾转运站、三宝千路、连乐铁路、千佛支渠、雷氏民居周边环境整治等在建项目建设的协调工作，各项工作推进顺利。

2. 完成 4 家规模化养殖场提标改造，扎实做好季节性猪瘟防控工作暨生猪复产工作。改善农业生产条件，争取资金 7 万元修复合力泵站渠系 500 米，争取小农水项目约 60 万元对梅家湾、高岩村 6 口集体山坪塘进行整治，新建组道约 10 公里。启动千佛支渠、三江支渠建设。认真做好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确权登记颁证后续完善工作和国土三调工作。

3. 扎实开展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在梅家湾村、石家桥村、千佛村启动“千村示范工程”，规范 G213 沿线垃圾池拆除新建，顺利完成省级卫生乡镇创建工作。全面落实“河（湖）长制”，实施河湖环境网格化常态监管。全面完成第二次全国污染源普查，用好调查成果。

4. 打好最后的攻坚战，高质量完成剩余 43 户 95 名贫困

群众脱贫，扎实开展脱贫攻坚“大排查”工作，对排查出的241户275户问题逐户逐个解决，全部整改。房屋加固20户、改厕改厨7户，饮水安全对标补短17户，硬化入户路及院坝19户，实施贫困户奋进计划184户。

5. 实施社会保障工程，发放重度护理补贴5.03万元，发放计划生育奖扶资金127.81万元。扶持101户贫困户自主发展产业，发放产业扶持资金6.83万元。医疗救助571人。发放城乡困难群众救助37.77万余元，实现居家养老服务补贴259人。实施农村D、C级危房改造47户，改建120户农村户厕。严格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全年全镇未发生一起重大安全事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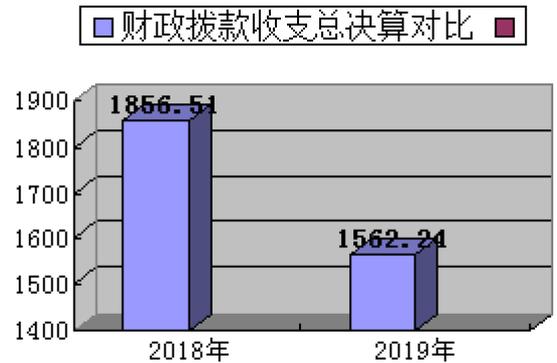
## 二、机构设置

千佛镇人民政府只有一个一级预算单位，无下属二级单位。

## 第二部分 2019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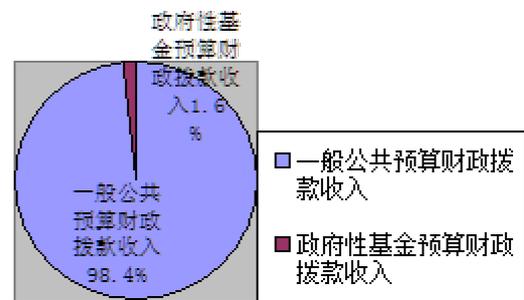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9 年度收、支总计 1562.24 万元。与 2018 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294.27 万元，下降 15.85%。主要变动原因是：农村特困人员供养支出、义务兵优待金、高龄补贴等民政资金由乡镇支付改为由县级部门直接支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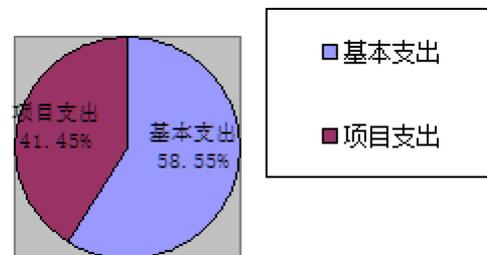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19 年本年收入合计 1424.19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401.44 万元，占 98.4%；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2.75 万元，占 1.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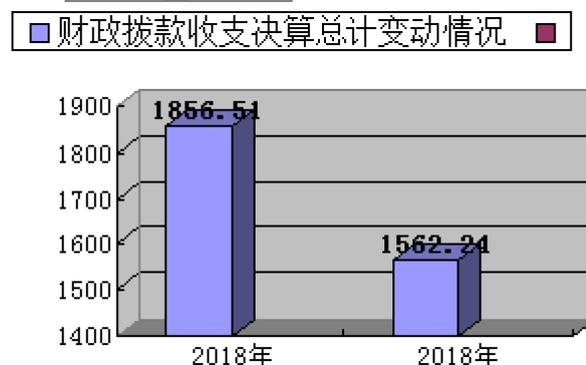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9 年本年支出合计 1449.26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848.55 万元，占 58.55%；项目支出 600.71 万元，占 41.45%；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9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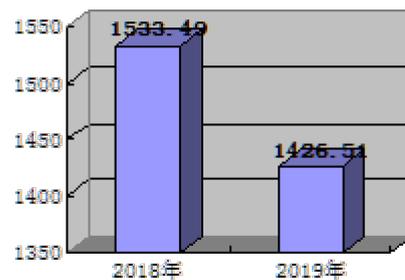
1562.24 万元。与 2018 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 294.27 万元，下降 15.85%。主要变动原因是农村特困人员供养支出、义务兵优待金、高龄补贴等民政资金由乡镇支付改为由县级部门直接支付。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426.51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8.43%。与 2018 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减少 106.98 万元，下降 6.98%。主要变动原因是农村特困人员供养支出、义务兵优待金、高龄补贴等民政资金由乡镇支付改为由县级部门直接支付而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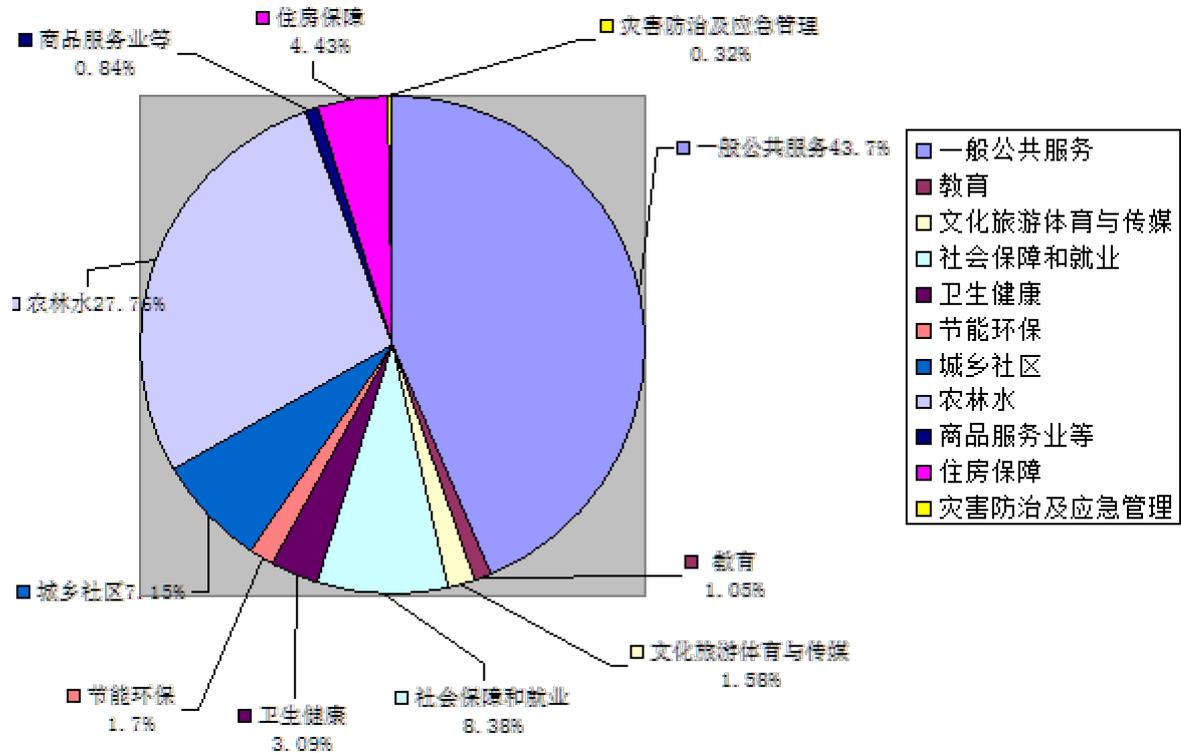
图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变动



###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426.51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623.35 万元，占 43.7%；教育支出（类）14.96 万元，占 1.05%；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支出 22.54 万元，占 1.58%；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119.56 万元，占 8.38%；卫生健康支出（类）44.13 万元，占 3.09%；节能环保支出（类）24.2 万元，占 1.7%；城乡社区支出（类）102.08 万元，占 7.15%；农林水支出（类）396.01 万元，占 27.76%；商品服务业等支出（类）

12万元，占0.84%；住房保障支出(类)63.18万元，占4.43%；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4.5万元，占0.32%。



(图 6：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

### (三)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数为 1426.51 万元，完成预算 100%。其中：

1. 一般公共服务(类)人大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支出决算为 23.02 万元，完成预算 100%。

2. 一般公共服务(类)人大事务(款)其他人大事务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3.36 万元，完成预算 100%。

3. 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支出决算为 492.64 万元，完成预算 100%。

4. 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支出决算为 30.06 万元，完成预算 100%。

5. 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支出决算为 23.54 万元，完成预算 100%。

6. 一般公共服务（类）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支出决算为 50.73 万元，完成预算 100%。

7. 教育（类）普通教育（款）其他普通教育（项）：支出决算为 4.56 万元，完成预算 100%。

8. 教育（类）成人教育（款）其他成人教育（项）：支出决算为 10.4 万元，完成预算 100%。

9.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广播电视（款）广播（项）：支出决算为 22.54 万元，完成预算 100\*%。

10.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项）：支出决算为 55.58 万元，完成预算 100%。

11.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项）：支出决算为 2.68 万元，完成预算 100%。

12.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抚恤（款）义务兵优待（项）：支出决算为 22.55 万元，完成预算 100%。

13.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残疾人事业（款）其他残疾

人事业（项）：支出决算为 7.4 万元，完成预算 100%。

14.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款）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项）：支出决算为 31.35 万元，完成预算 100%。

15. 卫生健康（类）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款）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项）：支出决算为 8.4 万元，完成预算 100%。

16. 卫生健康（类）公共卫生（款）其他公共卫生机构（项）：支出决算为 1.16 万元，完成预算 100%。

17. 卫生健康（类）计划生育事务（款）计划生育服务（项）：支出决算为 11.63 万元，完成预算 100%。

18. 卫生健康（类）计划生育事务（款）其他计划生育服务（项）：支出决算为 3.65 万元，完成预算 100%。

19. 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支出决算为 19.29 万元，完成预算 100%。

20. 节能环保（类）污染防治（款）水体（项）：支出决算为 24.2 万元，完成预算 100%。

21. 城乡社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支出决算为 19.42 万元，完成预算 100%。

22. 城乡社区（类）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款）小城镇基础设施建设（项）：支出决算为 39.6 万元，完成预算 100%。

23. 城乡社区（类）城乡社区环境卫生（款）城乡社区环境卫生（项）：支出决算为 43.06 万元，完成预算 100%。

24. 农林水（类）农业（款）防灾减灾（项）：支出决

算为 2.25 万元，完成预算 100%。

25. 农林水（类）农业（款）对高校毕业生到基层任职补助（项）：支出决算为 6.09 万元，完成预算 100%。

26. 农林水（类）农业（款）其他农业（项）：支出决算为 0.9 万元，完成预算 100%。

27. 农林水（类）水利（款）水利工程运行维护（项）：支出决算为 4.75 万元，完成预算 100%。

28. 农林水（类）农村综合改革（款）对村级一事一议的补助（项）：支出决算为 55.07 万元，完成预算 100%。

29. 农林水（类）农村综合改革（款）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项）：支出决算为 326.95 万元，完成预算 100%。

30. 商品服务业等（类）商业流通事务（款）其他商业流通事务（项）：支出决算为 12 万元，完成预算 100%。

31. 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款）住房公积金（项）：支出决算为 63.18 万元，完成预算 100%。

32.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类）自然灾害防治（款）地质灾害防治（项）：支出决算为 4.5 万元，完成预算 100%。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848.55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801.05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

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住房公积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等。

日常公用经费 47.5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其他资本性支出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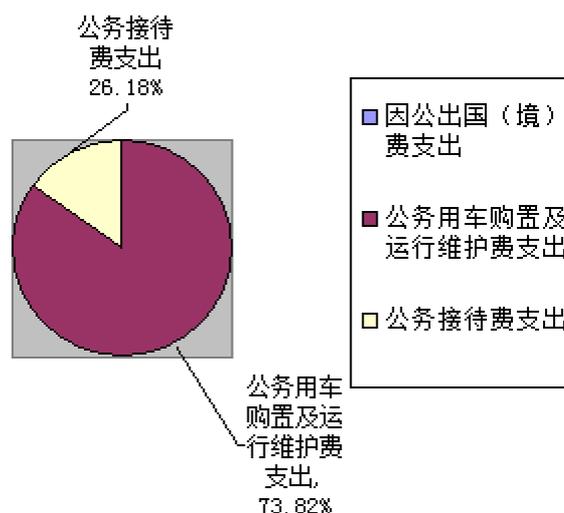
## 七、“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9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 4.11 万元，完成预算 74.73%，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政府加强机关内部管理，严格遵守中央八项规定，厉行节约，严格控制“三公经费”支出。

###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19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占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 3.48 万元，占 84.67%；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0.63 万元，占 15.33%。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经费支出 0 万元，完成预算 0%。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3.48 万元，完成预算 99.4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比 2018 年增加 1.45 万元，增长 71.43%。主要原因是政府应急处突比上年增加和车辆维修费用增加。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0 万元。全年按规定更新购置公务用车 0 辆，金额 0 元。截至 2019 年 12 月底，单位共有公务用车 2 辆，其中：应急保障用车 1 辆、其他用车（农技推广）1 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3.48 万元。主要用于维稳处突等所需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

3. 公务接待费支出 0.63 万元，完成预算 31.5%。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比 2018 年减少 0.09 万元，下降 12.5%。主要原因是政府加强对公务接待的管理。其中：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63 万元，主要用于执行公务、开展业务活动开支用餐费。国内公务接待 17 批次，168 人次，共计支出 0.63 万元，具体内容包括：项目验收等事项支出。

外事接待支出 0 万元，外事接待 0 批次，0 人，共计支出 0 万元。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9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 22.75 万元。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9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0万元。

##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19年，千佛镇人民政府机关运行经费支出47.5万元，比2018年增加10.97万元，增长30.03%。主要原因是机关公车运行维护费、政府办公楼维修维护费增加。

###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19年，千佛镇人民政府政府采购支出总额0.23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23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万元。主要用于政府为改善办公条件而购置打印机。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23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23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

###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19年12月31日，千佛镇人民政府共有车辆2辆，其中：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1辆、其他用车1辆，其他用车主要是用于农业技术推广。单价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价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 （四）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在年初预算编制阶段，没有组织对项目开展了预算事前绩效评估和编制了绩效目标，预算执行过程中，也没有选取项目开展绩效监控，年终

执行完毕后，没有对项目开展了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梳理填报。

本部门按要求对 2019 年部门整体支出开展绩效自评，从评价情况来看我镇在 2019 年部门预算支出的各项经费收支过程中，严格按照部门预算要求进行实施，总体情况较好，在 2019 年民主测评中，社会公众满意度为 95%。。

1.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无

2. 部门绩效评价结果。

本部门按要求对 2019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情况开展自评，《井研县千佛镇人民政府 2019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见附件（附件）。

本部门没有组织对项目开展了绩效评价。

###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1. 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2.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3.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4. 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5.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6.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7.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事业单位会计制度的规定从非财政补助结余中分配的事业基金和职工福利基金等。

8.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

9. 一般公共服务（类）人大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指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10. 一般公共服务（类）人大事务（款）其他人大事务支出（项）：指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人大事务支出。

11. 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指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12. 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指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13. 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指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14. 一般公共服务（类）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指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15. 教育（类）普通教育（款）其他普通教育（项）：指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普通教育方面的支出。

16. 教育（类）成人教育（款）其他成人教育（项）：指除成人初等、中等、高等教育、成人广播电视教育以外的其他用于成人教育方面的支出。

1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广播电视（款）广播（项）：指反映广播电台、广播发射台、广播转播台及有线广播站的支出。

18.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项）：指反映机关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19.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项）：指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20.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抚恤（款）义务兵优待（项）：指反映义务兵优待方面的支出。

21.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残疾人事业（款）其他残疾人事业（项）：指反映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残疾人事业方面的支出。

22.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款）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项）：指反映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23. 卫生健康（类）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款）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项）：指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用于基层医疗卫生机构的支出。

24. 卫生健康（类）公共卫生（款）其他公共卫生机构（项）：指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用于公共卫生方面的支出。

25. 卫生健康（类）计划生育事务（款）计划生育服务（项）：指反映计划生育服务支出。

26. 卫生健康（类）计划生育事务（款）其他计划生育服务（项）：指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计划生育服务方面的支出。

27. 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指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

28. 节能环保（类）污染防治（款）水体（项）：指反映政府在排水、污水处理、水污染防治、湖库生态环境保护、水资源保护、国土江河综合整治、河流治理与保护、地下水修复与保护等方面的支出。

29. 城乡社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指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30. 城乡社区（类）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款）小城镇基础设施建设（项）：指反映用于小城镇路、气、水、电等基础建设方面的支出。

31. 城乡社区（类）城乡社区环境卫生（款）城乡社区环境卫生（项）：指反映城乡社区道路清扫、垃圾清运与处理、公厕建设与维护、园林绿化等方面的支出。

32. 农林水（类）农业（款）防灾减灾（项）：指反映对农业生产因遭受自然、生物灾害损失给予的补助，促进农业防灾增产补助，海滩救助补助，草原扑火防火及因其他灾

害导致农牧渔业生产者损失给予的补助。

33. 农林水（类）农业（款）对高校毕业生到基层任职补助（项）：指反映按规定对高校毕业生到基层任职的补助支出。

34. 农林水（类）农业（款）其他农业（项）：指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农业方面的支出。

35. 农林水（类）水利（款）水利工程运行维护（项）：指反映水利系统用于江、河、湖、滩等治理工程运行与维护方面的支出，以及纳入预算管理的水利工程管理部门的支出。

36. 农林水（类）农村综合改革（款）对村级一事一议的补助（项）：指反映税费改革后对村级公益事业建设一事一议的补助支出。

37. 农林水（类）农村综合改革（款）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项）：指反映各级财政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支出，以及支持建立县级基本财力保障机制安排的村级组织运转奖补资金。

38. 商品服务业等（类）商业流通事务（款）其他商业流通事务（项）：指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商业流通事务方面的支出。

39. 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款）住房公积金（项）：指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

积金。

40.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类）自然灾害防治（款）地质灾害防治（项）：指反映防治地质灾害方面的支出。

41.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42.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43.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44. “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45. 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 第四部分 附件

### 附件 1

# 井研县千佛镇人民政府 2019 年部门整体支出 绩效评价报告

## 一、部门（单位）概况

### （一）机构组成。

设内设机构 2 个：党政办公室（挂财政所、群众工作办公室牌子）、社会事务经济发展办公室（挂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办公室、人口和计划生育办公室牌子）。

设直属事业单位 2 个：农业技术服务中心和社会事业服务中心（挂劳动保障所、人口和计划生育服务站牌子）；撤销文化服务中心，将其划入社会事业服务中心。

### （二）机构职能。

党政办公室（挂财政所、群众工作办公室牌子）主要职责：承担纪检监察、组织、宣传、统战、政法、武装、人事、劳动、审计、群团、保密、信访、文秘及综合协调等工作。负责党委、政府的日常事务；协调公安派出所等执法部门的工作；抓好农村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和法制宣传教育；负责农村社会主义民主政治建设和法制建设；协调各办公室工作关系；执行镇财政预算决算；承担群众来信来访、民事纠纷调解、化解社会矛盾、维护社会稳定等工作；承办党委、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社会事务经济发展办公室（挂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办公室、人口和计划生育办公室牌子）主要职责：承担科技、文教、广电、卫生、计生、民政、老龄、安全生产、劳动保障、环境保护和乡村规划等社会管理工作；负责科学技术的普及，搞好文化教育、卫生防疫、广电、法律服务、劳动输出与管理等工作；承担粮食、畜牧、农业、农机、林业、水利、林业、乡企、国土、交通、村建、环保、蚕桑、统计等工作；负责制定农业、农村经济发展规划；协调和指导农业服务部门的工作；负责农、林、牧、渔、水等各项事业的生产和技术服务部门的行政管理工作。实施对镇“农业技术服务中心”和“社会事业服务中心”的领导。

农业技术服务中心主要职责：农林牧业生产中关键技术和新品种、新农具的引进、试验、示范；农作物和林木病虫害、动物疫病及农业灾害的监测、预报防治和处置；农作物苗情监测和农牧产品生产过程中的质量安全检测、监测和强制性检验；农业资源、林业资源、农业生态环境和农业投入品使用监测；农业公共信息和培训教育服务；小型水利工程及病害水库的整治；水资源管理和防汛抗旱技术服务；水土保持的预防及水土流失的治理；农机安全检查和事故的预防、报告及处理；乡村机耕道的规划建设；组织农机进行抗灾抢险和跨区域农机作业。

社会事业服务中心（挂劳动保障所、人口和计划生育服务站牌子）主要职责：城镇登记失业人员和农村劳动力转移

就业人员的职业培训、劳务输出和就业管理服务；企事业单位退休人员的社会化管理服务；计划生育技术服务、宣传咨询、人员培训和药具发放；广播电视“村村通”工程的建设、运行、维护和节目的安全播放；制定年度农村公益性文化项目实施计划；开展多种形式的文体体育活动和宣传教育活动。

### （三）人员概况。

千佛镇人民政府是一个独立法人、独立财务核算的单位，现有编制 53 人，其中：行政编制 19 人，工勤编制 2 人，事业编制 32 人，现实有 50 人，其中：行政编制 19 人，事业编制 31 人。

## 二、部门财政资金收支情况

### （一）部门财政资金收入情况。

2019 年本年收入合计 1424.19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401.44 万元，占 98.4%；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2.75 万元，占 1.6%。

### （二）部门财政资金支出情况。

2019 年本年支出合计 1449.26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848.55 万元，占 58.55%；项目支出 600.71 万元，占 41.45%。

## 三、部门整体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 （一）部门预算管理。

#### 1. 预算编制情况。

严格按照预算管理的相关规定和中央“厉行节约、零基预算”的原则，结合我镇实情，按时完成2019年预算编制工作，并制定了2019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 2. 执行管理情况。

(1) 行政运行保障情况。严格按照年初预算安排，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和省、市十项规定，厉行节约规范使用预算资金。收入上，严格执行“收支两条线”管理制度，按规定使用非税票据并直接缴入国库，无隐瞒收入和其他违反国家收费管理规定的行为。在支出管理中，认真执行国库集中支付、政府采购、公务卡报销、重点工作和大额支付上会集体决策等相关财务管理制度。认真做好每月与银行的对账工作，加强动态监控，保障机关各项工作顺利开展。

(2) 应返还额度情况。2019年，我镇形成的财政应返还额度112.98万元，形成的主要原因是个别项目进度缓慢，导致项目经费当年无法支付。

(3) “三公”经费预算执行情况。我镇严格按照中央省市的相关文件要求，严控“三公经费”支出。2019年因公出国（境）经费支出0万元；2019年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3.48万元，完成预算99.43%。完成预算99.4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比2018年增加1.45万元，增长71.43%。主要原因是政府应急处突比上年增加和车辆维修费用增加；0.63万元，完成预算31.5%。公务接待费

支出决算比 2018 年减少 0.09 万元，下降 12.5%。主要原因是贯彻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和省委省政府十项规定，坚决杜绝奢侈浪费，有效控制公务接待费用。

## （二）结果应用情况。

1. 执行财务管理制度执行情况。严格执行中央和上级有关部门出台的财经纪律相关规定，严控"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差旅费等支出。严格报账程序，严把票据审核关，减少现金支付。认真做好会计核算，做到账账相符、账实相符。强化内控建设，防范防控岗位风险，确保各项工作有序运转。

2. 政府采购管理情况。严格按照《政府采购法》和《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等相关管理规定，根据省采购目录和财政部门预算管理要求，编制政府采购计划，将采购项目全部纳入部门预算管理。

3. 固定资产管理情况。严格按照资产管理办公设备、办公家具配置标准、新增资产配置流程、处置审批制度等相关文件要求，做好固定资产采购、报废、调整等相关管理工作。及时更新资产管理信息系统数据，做到账实相符、账卡相符。

4. 信息公开情况。2019 年，我镇严格按照县财政局信息公开要求，及时在井研县门户网站上对 2019 年部门预算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进行了公开。

## 四、评价结论及建议

### （一）评价结论。

2019年，我镇严格按照年初预算批复认真组织实施，严格执行财经纪律相关管理规定，做到各项收支安排使用符合财政政策的要求，确保了单位正常运行和项目的实施，较好地完成了2019年部门预算编制和决算工作，2019年目标任务基本完成，预算执行情况较好。

### （二）存在问题。

1. 预算编制不够完善；
2. 个别项目进度缓慢；
3. 绩效管理工作有待加强。

### （三）改进建议。

在今后的工作中，我镇严格按照新《预算法》的要求，加强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让预算编制更贴合实际，使项目预算与工作结合更加紧密。严格按照批复预算执行，及时将预算分解下达到各单位，并按照项目开展进度有计划申请资金及时支付。加强预算绩效管理，增强预算约束力，做好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及各项绩效指标的细化、量化工作，用好用活各类财政资金，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

##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备注	评价得分
预算编制 (10分)	报送时效 (1分)	基础信息更新 (1分)	部门是否按照市级部门预算编制通知和有关要求,按时完成基础、项目库报送工作	超过规定5个工作日内扣0.5分,10个工作日内扣1分,以此类推,直至扣完	1
	编制质量 (2分)	预算编制准确 (1分)	(预算资金总来源-中期评估调整取消资金-预算结余注销资金)÷预算资金总来源×指标分值	其中:预算资金总来源是指市级年初预算与执行中追加预算(不含当年上级专款)总和	1
		部门预算审查 (1分)	根据市人大财经工委对预算草案审查结果进行考核	对预工委审查后提出并确需修改的问题,每个问题扣0.02分,直至扣完	1
	绩效目标 (5分)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 (2分)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编制完整、合理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能完整、合理反映部门年度职责履行情况的得分,否则不得分	2
		重点项目绩效目标 (3分)	项目绩效目标编制明确、量化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编制不明确和量化的发现一个扣0.5分,直至扣完	3
	转移支付提前下达 (1分)	转移支付提前下达 (1分)	按规定提前下达转移支付	未按规定提前下达转移支付的,按比例进行扣分	1
	专项转移支付分地区分项目编制 (1分)	专项转移支付分地区分项目编制 (1分)	按规定分地区分项目编制专项转移支付	未按规定编制的,按比例进行扣分	1
	预算执行 (20分)	执行进度 (10分)	省级财力专项预算分配时限 (4分)	按规定及时分配省级财力专项预算	按《预算法》规定时限完成分配的考核得分,否则不得分
中央专款分配配合率 (3分)			按《预算法》规定在一个月内存配中央专款	(1-未按规定时间在一个月内存配的中央专款规模÷中央专款总规模)×指标分值	3
部门预算执行进度 (3分)			部门按要求严格预算执行管理	部门预算实际列支数÷部门预算总额×指标分值	3
预算调整 (4分)		执行中期评估 (4分)	部门中期评估调整取消资金÷(中期评估调整取消资金+预算结余注销资金)×指标分值	当中期评估调整取消资金与结余注销资金之和为零时,得满分	3
行政成本		节能降耗 (3分)	严格执行节能降耗	根据机关事务管理局节能考核换算得分	3

	(6分)	“三公”经费 (3分)	严格执行“三公经费”预算	部门“三公”经费决算数一项超预算扣1分，两项超预算扣2分，以此类推，直至扣完	3
综合管理 (40分)	债务管理 (2分)	债务还本付息 (2分)	按规定做好政府性债务还本付息工作	实际还本付息金额÷应付金额×指标分值	2
	非税收入执收情况 (4分)	非税收入征收情况 (2分)	是否按照规定的项、标准、征收方式执收非税收入、非税收入项目设立的权限和缓减免的依据，对非税收入进行缓减免	发现有未按规定非税收入项目、标准执收非税收入或有违反规定缓减免非税收入的，发现一次扣0.5分，直至扣完	2
		非税收入上缴情况 (2分)	是否及时足额将非税收入缴入财政	发现未及时足额将非税收入缴入财政的或则截留、挪用非税收入的，发现一次扣0.5分，直至扣完	2
	政府采购实施计划 (4分)	政府采购实施计划编制 (2分)	实施计划与政府采购预算的一致性	(1-调整或细化资金/政府采购预算资金)×分值	2
		政府采购实施计划执行 (2分)	执行的实施计划与备案的实施计划的一致性	(1-实施计划本案后的调整或细化资金/实施计划备案后的资金)×分值	2
	资产管理 (6分)	资产管理信息系统建设情况 (2分)	考核部门和单位将国有资产纳入资产信息系统管理情况	①未将所属单位国有资产纳入系统管理，每少一个单位扣1分。②未将资产变动情况及时录入系统，每次扣0.5分。③未落实人员负责管理系统，扣1分	1
		行政事业单位资产清查开展情况 (2分)	考核行政事业单位按要求及时、准确、全面开展资产清查工作情况	①未在规定时间内完成资产清查任务，扣1分。②资产清查结果与财政组织复核的结果误差超过10%的，扣1分。③未及时更新资产管理信息系统，导致系统资产数据与上报财政的资产清查结果不一致，扣1分	2
		行政事业单位资产报表上报情况 (2分)	考核行政事业单位上报国有资产报表数据的真实性、准确性、全面性	①未落实专人负责资产报表，未及时上报资产报表，扣1分。②报表填报不规范，内容不完整，数据不真实，扣1分。③未提交分析报告，对资产变动情况未作分析说明，扣1分	2
	内控制度管理 (2分)	内部控制制度健全完整 (2分)	考核部门内部控制制度的设置和执行情况	内部控制制度健全完整并执行良好的得分，否则不得分。在本年度内因内控制度不健全或执行不到位，造成单位出现廉政风险或发生重大责任事故的不得分	2
	信息公开 (6分)	预算公开 (2分)	除涉密信息外，各部门要在财政部门批复后二十日内向社会公开本部门预算(含所有财政资金安排的“三公”经费、机关运行经费的安排、使用情况等)	按市级财政通知要求公开预算，未按要求公开的，发现一处扣0.5分，直至扣完	2

		决算公开(2分)	除涉密信息外,各部门要在财政部门批复后二十日内向社会公开本部门决算(含所有财政资金安排的“三公”经费、机关运行经费的安排、使用情况等)	未按要求公开的,发现一处扣0.5分,直至扣完	2
		绩效信息公开(2分)	按要求公开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及其他按要求应公开的绩效信息	未按要求公开的,发现一处扣0.5分,直至扣完	2
	绩效评价(10分)	评价项目覆盖率(2分)	部门实施绩效评价项目数量占部门申报绩效目标项目数量的比重,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实施绩效评价项目资金覆盖情况	评价覆盖率=实施绩效评价项目数量/申报绩效目标数量×100%	2
		评价层次(2分)	部门(单位)是否对下级预算单位开展整体绩效评价	实施评价下级预算单位的得分,否则不得分	2
		评价结果报告(2分)	部门是否按要求向财政部门报告自评报告等相关绩效信息	未按要求报送的,发现一处扣0.5分,直至扣完	2
		整改完成率(4分)	部门是否按要求针对绩效评价发现问题制定整改措施,并整改落实到位	完成率=应制定整改措施的项目数量/部门实际制定整改措施项目数量×100%	4
	依法接受财政监督(6分)	是否按要求开展自查自纠(2分)	根据相关自查自纠报告、报表报送时效和质量进行考核	未在规定时间内报送自查自纠相关材料(包括:纸质和电子版)的,扣0.5分;报告内容不完整,扣1分;报表质量差(如:数据、逻辑、勾稽关系错误)等扣0.5分;直至扣完	2
		重点检查发现违规违纪问题(2分)	根据检查组提供的工作底稿、检查报告等资料进行考核	专项检查发现的违纪违规问题,每个问题扣0.5分,直至扣完	2
		存在问题整改是否到位(2分)	根据相关整改报告、凭证依据等相关证明材料进行考核	未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整改,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的,每个问题扣0.5分,直至扣完	2
整体效益(30分)	部门整体绩效(30分)	部门职责履行结果(10分)	履行法定职责,完成市委、市政府决策部署和重大工作任务完成情况	根据市政府部门绩效评估结果换算	10
		重点项目绩效评价结果(10分)	部门实施重大项目的经济、社会效益	根据市级财政部门组织实施项目绩效评价结果换算	10
		服务对象满意度(10分)	密切联系群众、服务群众情况,办理人大代表建议、政协提案情况,妥善处理群众来信来访、化解社会矛盾情况,加强政风行风建设、解决损害群众利益情况	根据市政府部门绩效评估结果换算	10

注:若某部门不存在某项评价内容或评价指标,则改评价内容或评价指标不计入该部门考核评价范围,即该部门评价总分=不含该评价内容或指标的评价总分/(100-该评价内容或指标所占分值)×100。

## 第五部分 附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 十、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十一、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十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表